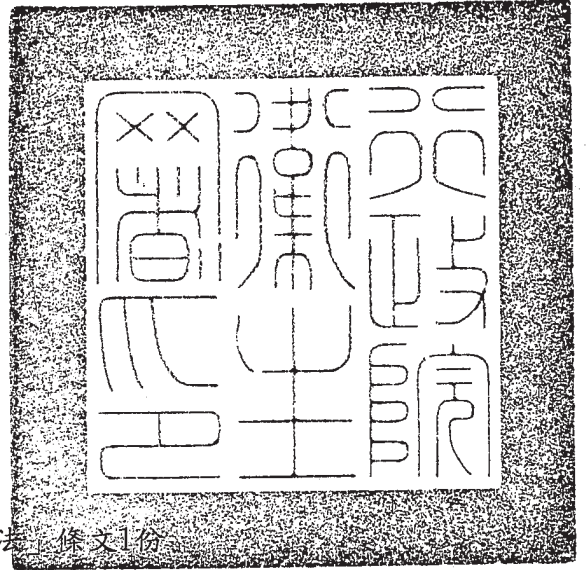


# 行政院衛生署 令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10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衛署健保字第1012660262號

附件：「全民健康保險保險憑證製發及存取資料管理辦法」條文1份

訂定「全民健康保險保險憑證製發及存取資料管理辦法」。

附「全民健康保險保險憑證製發及存取資料管理辦法」

署長邱文達 出國  
副署長林 奏 延 代行